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核查意见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有关规定，作为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田汽车”、“公司”）2015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对福田汽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及使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5）254 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福田汽车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向特定股东非公开发行了普通股（A 股）股票 52,539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5.71 元。截至 2015 年 3 月 11 日，福田汽车共募集资金 300,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5,889.25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294,110.75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致同验字（2015）第 110ZC0127 号《验资报告》验证。福田汽车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福田汽车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投资以下项目：

单位：亿元

序号	拟投资项目	项目所需资金 总额	募集资金投 资额
1	印度制造有限公司增资建设商用车生产基地项目	11.12	9.00
2	山东多功能汽车厂轻客建设项目	20.77	11.41
3	补充流动资金	9.00	9.00
合计		40.89	29.41

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序号	拟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 投资额	已累计投资 金额	募集资金 账户余额	投资进 度
1	印度制造有限公司增资建设商用车生产基地项目	9.00	0.00	9.07	0.00%
2	山东多功能汽车厂轻客建设项目	11.41	3.79	7.68	33.22%
3	补充流动资金	9.00	9.00	0.00	100%
合计		29.41	12.79	16.75	

注：募集资金余额中包含了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

2015年4月27日，福田汽车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增发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自有资金的议案》，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4,569.00万元。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福田汽车已使用募集资金 12.79 亿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16.75 亿元（含利息收入）。

二、 本次变更募集资金项目的基本情况

根据目前的经济环境和项目的实际情况，福田汽车拟暂缓“山东多功能汽车厂轻客建设项目”二期建设，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拟对“山东多功能汽车厂轻客建设项目”进行变更，将投入该项目的募集资金 114,110.75 万元中的剩余募集资金 76,776.78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变更募集资金金额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26.10%。

（一）原募投项目计划和实际投资情况

1、原项目基本情况

山东多功能汽车厂位于潍坊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东临高新七路，南邻樱前街，西临高新五路，北临桃园街，场址周边交通便利，适宜项目建设。

该项目不新征土地，厂区总占地面积 1,978 亩。新建项目占地 535 亩，总建筑面积 318,484.6 平方米，在原有厂区内建设冲压车间、涂装车间、总装车间、配送中心、动态调试间、办公楼、员工中心等设施。

结合生产工艺及产品特点，拟新购置点焊机、焊装线、坐标测量机、四轮定位仪等生产检测设备 1,734 台套。

本项目主要为风景轻客和小 MPV 两种产品，建成后将形成年产 10 万辆的

生产能力。

2、原项目投资情况和达产计划

本项目总投资 20.77 亿元。其中，建设投资 18.80 亿元，铺底流动资金 1.97 亿元。本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 11.41 亿元，其余资金福田汽车将通过其他方式自筹解决。项目建设期为 2 年，2017 年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主要为风景轻客和小 MPV 两种产品，建成后将形成年产 10 万辆的生产能力。

3、原项目批准情况

本项目已取得山东省环境保护厅鲁环审[2014]66 号文的批复，以及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鲁发改工业[2014]578 号的批复。

4、原项目经济效益估计

项目达产后，实现利润总额 5.14 亿元，税后利润 4.37 亿元，实现内部收益率为 17.72%，投资回收期为 6.96 年。

5、原项目实际投资情况

山东多功能工厂建设按照规划分期实施，截至目前，工厂已经完成的建设内容包括：焊装车间、部分涂装车间、部分总装车间、模具车间及员工中心、倒班宿舍、试车跑道等相应辅助生活、公用动力配套设施及厂区工程。已经具备生产风景轻客和小 MPV 两种产品的部分生产能力。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该项目募集资金投入 3.79 亿元，该项目的其余投入为本次募集资金董事会预案公告日之前的投入及公司自有资金的投入。

（二）变更后的募集资金用途基本情况

福田汽车拟对“山东多功能汽车厂轻客建设项目”进行变更，将投入该项目的募集资金 114,110.75 万元中的剩余募集资金 76,776.78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变更募集资金金额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26.10%。

（三）变更部分原募投项目的原因

山东多功能工厂后续工程将在已完工项目基础上进行建设，主要包括：车身冲压、涂装、总装车间及公用配套设施。

但考虑到当前中国经济步入新常态，我国 GDP 增速已经由过去的高增长回落至 2015 年的 6.9%，国内经济增长方式开始向科技创新、内需升级拉动转变。从固定资产投资增速看，基建和房地产投资增速快速下滑，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同比增速已经由过去 20%以上的高增长回落至 2015 年的 9.8%。

面对“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去产能、去库存、去杠杆”、“三期叠加”、“中国经济步入新常态”新的宏观条件，商用车产品的市场需求复苏缓慢。山东多功能工厂建设进度延后，后续建设目前尚未开工。未来，福田汽车将根据行业的复苏及需求提升情况，以自筹资金方式完成对山东多功能工厂的后续建设和投资。因此，福田汽车考虑将山东多功能汽车厂轻客建设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76,776.78 万元全部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福田汽车补充流动资金的主要目的是配合公司发展战略，满足公司伴随销量增长以及相关业务扩张而增加的流动资金需求，其具体分析如下：

1、福田汽车日益增长的业务规模增加了对流动资金的需求

汽车制造业是典型的资本密集型和劳动密集型行业，生产经营需要大量资金投入，除产能扩张和技术升级等方面需较大投入外，日常经营周转资金同样存在较大需求，特别是应对短期内生产成本、用工成本以及资金使用成本上升等问题。近年来，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张，福田汽车生产经营对流动资金的整体需求较大。

2013年以来，公司营运资金需求量较大。

其中，考虑到以下因素，福田汽车长期应收账款与日常经营相关，也占用了流动资金，在测算流动资金需求时，应当将长期应收账款包含在应收账款中予以考虑：（1）福田汽车销售大客车，多以分期收款方式进行，该业务形成长期应收款，占用公司流动资金；（2）福田汽车全资子公司北京中车信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融资租赁，日常经营中，应收客户账款主要以长期应收款形式体现，占用公司流动资金。

2、后续资本性支出金额较大，需要匹配大量资金

按照福田汽车的长期发展战略及资本支出计划，境内诸城中高端卡车项目、佛山汽车厂建设项目、奥铃发动机项目和福田铸造中心项目等投资项目将逐步实施，后续尚需资金投入超过60亿元，加之海外业务的持续扩张，及项目建成后对营运资金的需求，福田汽车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将会继续增加。

3、福田汽车研发投入较大，需要流动资金予以补充

为保持在商用车市场的领先地位，发展公司的核心竞争力，福田汽车一贯重视产品研发与技术创新，2013年末、2014年末、2015年末、2016年一季度末，福

田汽车的开发支出分别为19.23亿元、26.82亿元、30.30亿元、33.25亿元，呈现逐年上升趋势。未来福田汽车将继续在研发机构建设与高端专业技术人才的引进和培养方面加大投入，开发新产品，并不断提升产品技术含量和附加值，成功向中高端产品过度。因此，福田汽车需要持续投入较高的研发经费进行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由此会带来公司流动资金需求的进一步增长。

4、不适宜通过短期借款补充流动资金

鉴于长期借款一般是针对项目性贷款，如果选择通过银行贷款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一般会通过增加短期借款的方式来满足公司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但考虑到截至2016年3月31日，福田汽车的流动比率为0.81，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均值1.25，因此不宜通过增加银行贷款的方式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

5、有助于缓解短期流动资金压力、降低经营成本

2013年末、2014年末、2015年末、2016年一季度末，福田汽车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低，分别为0.82、0.67、0.80、0.81和0.61、0.55、0.70、0.71，整体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均值。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将极大的改善福田汽车目前流动资产、流动负债结构，有助于优化公司融资结构、有效缓解短期流动资金压力，从而增强公司财务结构的抗风险能力。

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短期偿债指标对比

指标	证券简称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比率 (倍)	东风汽车	1.24	1.23	1.18	1.25
	中国重汽	1.36	1.36	1.34	1.31
	江铃汽车	1.67	1.53	1.47	1.46
	江淮汽车	0.89	0.87	0.81	0.85
	金杯汽车	0.99	0.99	0.92	0.90
	金龙汽车	1.32	1.30	1.13	1.19
	均值	1.25	1.21	1.14	1.16
	福田汽车	0.81	0.80	0.67	0.82
速动比率 (倍)	东风汽车	1.07	1.09	1.03	1.09
	中国重汽	1.14	1.16	1.09	0.92
	江铃汽车	1.45	1.34	1.28	1.21
	江淮汽车	0.81	0.79	0.74	0.77
	金杯汽车	0.87	0.87	0.81	0.78
	金龙汽车	1.18	1.11	1.01	1.03
	均值	1.09	1.06	0.99	0.97
	福田汽车	0.71	0.70	0.55	0.61

基于以上原因，福田汽车将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76,776.78 万元全部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三、 本保荐机构发表核查意见的具体依据

本保荐机构通过访谈，查阅银行单据、董事会相关议案、项目相关文件及其他资料等方式，对福田汽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情况进行了审慎的核查，发表本核查意见。

四、 福田汽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的决策程序

本次变更募投项目已经福田汽车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 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审慎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福田汽车将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系根据经济环境和项目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合理调整，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因此，本保荐机构同意福田汽车在履行完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程序后变更上述募集资金用途。

(此页无正文, 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吕晓峰
吕晓峰

隋玉瑶
隋玉瑶

